

67

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办〔2006〕18号

关于批准邹渤等 5 位同志取得卫生系列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阜康市、昌吉市职称改革办公室，昌吉州卫生局卫生监督所：

经自治州卫生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，批准邹渤等 5 位同志取得卫生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任职时间从 2005 年 12 月 25 日起计算。名单如下：

一、卫生事业管理专业主管医师 4 人

阜康市中医医院 邹 渤

昌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孙玉波

昌吉州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余 明 王 晨

二、 计生宣教专业主管技师 1 人

昌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王嵩峰

二〇〇六年二月十七日



主题词：人事 职称 任职资格 通知

抄送：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。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6年2月17日印发